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CCEL GROUP HOLDINGS LIMITED

高陞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1283)

於 2020 年 9 月 23 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 按股數投票表決的結果

茲提述高陞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均為 2020 年 7 月 23 日的通函（「通函」）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分別為「股東週年大會」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本公司之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刊載於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內所有提呈之普通決議案（「提呈決議案」）已於 2020 年 9 月 23 日（星期三）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2020 年股東週年大會」）上，以按股數投票表決方式獲本公司股份持有人（分別為「股份」及「股東」）正式通過。

於 2020 年股東週年大會當日，總共有 800,000,000 股已發行股份及有 800,000,000 股已發行股份賦予股東權利出席 2020 年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就提呈決議案投票表決。概無股份賦予股東權利出席 2020 年股東週年大會但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 13.40 條所載在 2020 年股東週年大會就提呈決議案放棄投贊成票。

概無股東須按照上市規則要求於 2020 年股東週年大會上就提呈決議案放棄投票，亦無股東於通函中指明其擬於 2020 年股東週年大會上就任何提呈決議案投反對票或放棄投票。

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獲委任並擔任 2020 年股東週年大會投票表決之監票機構。

所有於 2020 年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決議案的按股數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 (佔%) <small>(附註 1)</small>		股東通過
	贊成	反對	
1. 省覽及採納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年度(「本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以及董事會報告及本公司獨立核數師報告。	600,005,050 (100%)	0 (0%)	是
2. 批准派付本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股份3.2港仙。	600,005,050 (100%)	0 (0%)	是
3. (a) 重選高黎雄先生為執行董事。	600,005,050 (100%)	0 (0%)	是
(b) 重選張美蘭女士為執行董事。	600,005,050 (100%)	0 (0%)	是
4. 授權董事會釐定董事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止年度之薪酬。	600,005,050 (100%)	0 (0%)	是
5. 續聘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為本公司獨立核數師及授權董事會釐定其薪酬。	600,005,050 (100%)	0 (0%)	是
6.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配發、發行及處置不超過於本決議案獲通過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 20% 之額外股份(「發行授權」)。 <small>(附註 2)</small>	600,005,050 (100%)	0 (0%)	是
7.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購回不超過於本決議案獲通過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 10% 之股份。 <small>(附註 2)</small>	600,005,050 (100%)	0 (0%)	是
8. 待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載第 6 及 7 項決議案獲通過後,藉加入本公司購回之股份數目擴大發行授權。 <small>(附註 2)</small>	600,005,050 (100%)	0 (0%)	是

附註：

1. 上述表決的票數及佔總票數百分比乃按照於 2020 年股東週年大會上親身、委派授權代表或委任代表出席及進行投票表決的股東所持有的已發行股份總數計算。
2. 提呈決議案之全文，請參閱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由於每項提呈決議案均獲超過 50% 之票數贊成，因此，所有提呈決議案均獲正式通過為本公司之普通決議案。

代表
高陞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行政總裁及執行董事
高黎雄

香港，2020年9月23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高黎雄先生及張美蘭女士；非執行董事為高俊傑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昌達先生、謝嘉穎女士及何志誠先生。